

北京市高等教育学会

北京市高等教育学会关于 开展 2021 年立项课题结题工作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、研究分会：

为进一步加强学会立项课题管理，提高课题研究质量，保障立项课题按时结题，根据立项课题管理要求，北京市高等教育学会将对 2021 年立项的课题开展结题验收工作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受理范围：

2021 年学会立项的重点课题和一般课题。

二、重点课题

1、重点课题结题由学会秘书处组织专家验收并推荐优秀课题成果。

2、报送材料要求：

请课题负责人于 2023 年 9 月 30 日之前将课题申报书、开题报告、课题研究报告及其他研究成果电子版打包发送至学会邮箱，文件名格式：“课题编号-负责人姓名-单位”。

三、一般课题

一般课题结题由各会员单位组织开展并按 20%比例推荐优秀课题成果，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前将结题验收结果和推荐的优秀课题的课题申报书、开题报告、课题研究报告及其他研究成果电子版打包发送至学会邮箱，文件名格式：“课题编号-负责人姓名-单位”。

四、特别提醒

未如期完成结题的课题负责人不得再申请北京市高等教育学会课题。

联系人：刘老师 18611687175， 刘老师 13520300122

电子邮箱：bjgixh2023@vip.163.com



附件：北京市高等教育学会立项课题结题申请表

